

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董事会、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、监事会将于2018年11月23日任期届满。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、监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相关工作的准确性、连续性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将延期换届，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。公司将在有关事宜确定后，尽快完成董事会、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，并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。

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、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继续履行其义务和职责。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曙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2日